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期间:适用
- 因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三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三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期间如下:

停牌时间	停牌原因	停牌类型	停牌起止日期	复牌日期
603311	金海高科	A股停牌	2026/5/12	2026/5/13

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三三的通知,其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鉴于该事项仍处于谈判阶段,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102900 证券简称:青岛智控 公告编号:2026-038

青岛智慧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代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智慧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高俊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高俊女士与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高俊女士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或中康企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青岛智慧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精智达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4:00-15:00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至5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访问公司邮箱zj@szj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4:00-15: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交流范围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四)参会人员:董事长、总经理:张滨先生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6-031
特续代码:118900 特续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交流范围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四)参会人员:董事长、总经理:张滨先生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并参考由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意见,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编制,国元证券对本报告所包含的从上述资料中引述内容和数据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任何项目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为进行或不进行任何项目的建议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元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节 本期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已经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染织”、“公司”、“发行人”)2021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1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本次发行方案予以修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13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7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7.12万元(不含)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12.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验资报告》(毕验核字[2022]0151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上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富春转债”,债券代码“1111006”。

二、本次发行主要条款

(一)本次发行的币种和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7,000.00万元,发行数量为570万张(57万手)。

(三)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四)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为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6月23日(T日)至2028年6月22日。

(五)票面利率

第一年0.30%、第二年1.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50%。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I_b × B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个付息日”)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额;

I_b: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时间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如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则顺延至下一个付息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递延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支付本次发行可转债年度以后各期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应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5)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期日之前,公司可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递延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三、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2022年6月29日,(即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可转股至到期日,即2022年12月29日至2028年6月22日止(如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方式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前申请转股时,转股价格的计算公式为P₀+V_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V_P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时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₀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价格的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不足转股为一股的可现金兑付,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的有关规定,将转股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3.1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含利息)的90%,也不低于发行首日收盘价,除息引起转股价格调整的,则调整转股价格的计算公式为:P₁=P₀-D,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D为每股派发的股息。

当公司发生转股价格调整事项时,将采取以下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有),并经公告后生效。可转债持有人持有可转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前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发生派发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其他情形时,转股价格类别、数量及/或转股价格发生变化时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利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的修正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出席,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账面价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报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报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上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生效日起,转股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转股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或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下列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108.30%(含最后一年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票面价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

主要会计数据	2026年度/期末	2025年度/期末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409,139,018.54	3,047,463,724.56	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232,888.36	128,098,922.18	-3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62,788.46	111,917,904.91	-4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118,713.39	-1,098,443,117.94	14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7,372,075.51	1,889,077,067.62	2.66
总资产	5,111,064,382.12	3,292,318,776.00	55.26
每股净资产(元/股)	0.40	0.52	-15.22
净资产收益率(元/股)	0.40	0.94	-52.38
总资产收益率(元/股)	0.29	0.73	-6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6.94	减少31.1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95	6.07	减少31.21个百分点

单位:元

四、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一)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已经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染织”、“公司”、“发行人”)2021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1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本次发行方案予以修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13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7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7.12万元(不含)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12.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验资报告》(毕验核字[2022]0151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上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富春转债”,债券代码“1111006”。

(二)本次发行主要条款

(一)本次发行的币种和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7,000.00万元,发行数量为570万张(57万手)。

(三)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四)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为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6月23日(T日)至2028年6月22日。

(五)票面利率

第一年0.30%、第二年1.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50%。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I_b × B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个付息日”)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额;

I_b: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时间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如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则顺延至下一个付息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递延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支付本次发行可转债年度以后各期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应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5)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期日之前,公司可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递延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三、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2022年6月29日,(即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可转股至到期日,即2022年12月29日至2028年6月22日止(如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方式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前申请转股时,转股价格的计算公式为P₀+V_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V_P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时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₀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价格的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不足转股为一股的可现金兑付,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的有关规定,将转股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3.1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含利息)的90%,也不低于发行首日收盘价,除息引起转股价格调整的,则调整转股价格的计算公式为:P₁=P₀-D,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D为每股派发的股息。

当公司发生转股价格调整事项时,将采取以下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有),并经公告后生效。可转债持有人持有可转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前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发生派发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其他情形时,转股价格类别、数量及/或转股价格发生变化时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利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的修正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出席,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账面价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报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报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上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生效日起,转股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转股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或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下列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108.30%(含最后一年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票面价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

项目	原计划总投资额	累计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额	调整后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新项目			
1.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一期)	104,180.00	57,000.00	40,700.00
2.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二期)	18,350.00	-	4,800.00
3.年产3万吨纯碱技改项目	50,000.00	-	8,500.00
4.年产6万吨纯碱项目投资建设项目	90,000.00	-	3,000.00
募新项目			
1.年产3万吨纯碱技改项目	50,000.00	-	8,500.00
2.年产6万吨纯碱项目投资建设项目	90,000.00	-	3,000.00

单位:万元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56,312.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4.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3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95%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未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变更项目	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变更投入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途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一期)	104,180.00	57,000.00		100.00	2024年1月	-3045.1	否	否	否
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二期)	18,350.00	-		-	-	-	-	-	-
年产3万吨纯碱技改项目	50,000.00	-		-	-	-	-	-	-
年产6万吨纯碱项目投资建设项目	90,000.00	-		-	-	-	-	-	-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项目	原计划总投资额	累计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额	调整后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新项目			
1.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一期)	104,180.00	57,000.00	40,700.00
2.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二期)	18,350.00	-	4,800.00
3.年产3万吨纯碱技改项目	50,000.00	-	8,500.00
4.年产6万吨纯碱项目投资建设项目	90,000.00	-	3,000.00
募新项目			
1.年产3万吨纯碱技改项目	50,000.00	-	8,500.00
2.年产6万吨纯碱项目投资建设项目	90,000.00	-	3,000.00

单位:万元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56,312.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4.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3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95%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未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变更项目	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变更投入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途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一期)	104,180.00	57,000.00		100.00	2024年1月	-3045.1	否	否	否
智能化生产提升项目(二期)	18,350.00	-		-	-	-	-	-	-
年产3万吨纯碱技改项目	50,000.00	-		-	-	-	-	-	-
年产6万吨纯碱项目投资建设项目	90,000.00	-		-	-	-	-	-	-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47,4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7,400.00元,置换比例100%。募集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912.88元。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6-026
特续代码:111005 特续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5月8日、5月1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出现价格大幅波动,涨幅分别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范畴。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发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现公司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2026年5月9日、5月11日换手率分别为7.66%、10.34%(近两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9.00%),存在换手率过高现象。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5月8日、5月1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出现收盘价价格大幅波动,涨幅分别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范畴。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 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及及时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询,现说明如下:
- (一)生产经营活动
- (二)公司披露信息
- (三)公司治理情况
-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五)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6-026
特续代码:111005 特续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5月8日、5月1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出现价格大幅波动,涨幅分别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范畴。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发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现公司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2026年5月9日、5月11日换手率分别为7.66%、10.34%(近两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9.00%),存在换手率过高现象。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5月8日、5月1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出现收盘价价格大幅波动,涨幅分别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范畴。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 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及及时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询,现说明如下:
- (一)生产经营活动
- (二)公司披露信息
- (三)公司治理情况
-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五)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